**北京市市级财政支出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 中国电影博物馆

项目单位 中国电影博物馆

项目名称 国际电影展映

评价单位 中国电影博物馆

参与评价

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介机构

中国电影博物馆

二○二二年五月

**中国电影博物馆**

**国际电影展映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1. **基本情况**
2. 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促进中外电影文化交流，积极推进全国文化中心、国际交往中心建设，进一步提升中国电影博物馆的公共服务效能，使首都人民欣赏到世界上更多国家的影片，同时，以此为纽带，积极推动北京电影走出去，到来展国或城市举办电影展映、展览活动，促进中外电影的交流合作。从而扩大博物馆的影响力、吸引力、提高观影人数，增加票房收入，组织开展国际电影展映活动。

2.主要内容

中国电影博物馆国际电影展映项目于2015年正式启动，展映以单一国家电影展的方式开展，通过为首都人民展映品质精优的国际影片，增加电影市场多样性，丰富首都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从而增强博物馆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坚持中国电影博物馆“国家级”、“专业化”、“公益性”、“第一流”的发展定位，为建设电影强国，建设博物馆之城助力。2021年项目开展6个国家国际电影展映活动。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项目预算批复140.400000万元，资金于2021年3月拨付到位。2021年项目实际支出140.400000万元，预算执行差额为0.0000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顺利举办全年的国际电影展映项目；促进中外电影的交流合作；扩大博物馆的影响力、吸引力、提高观影人数，增加票房收入。

2.具体绩效指标

产出数量指标：国际电影展映6次、展映电影数目30部。

产出质量指标：展映场次60场。

产出进度指标：3月、4月、6月、7月、8月、9月各举办1次展映；4月支付首款，9月项目完成支付尾款。

产出成本指标：全年6次国际电影展映项目总额140.400000万元。其中版权费60.000000万元、字幕及翻译费18.300000万元、拷贝往返运输费10.500000万元、宣传费46.500000万元、活动现场服务费5.100000万元。

效益指标：促进中外电影的交流合作；提高观影人数，扩大博物馆影响，每个展映观众不少于500人次。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观众满意度不低于90%。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 绩效评价目的和对象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19〕2129号）和《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京财绩效〔2022〕669号）等文件规定，结合绩效评价工作需要，我馆组织对2021年度“国际电影展映”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通过评价，衡量和考核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了解、分析、评价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充分、有效，资金管理是否规范等。同时评价结果将作为预算单位安排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

1. 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和标准

1.绩效评价的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减压、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

根据《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中关于部门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要求和权重分配原则，结合项目实际特点，突出结果导向，确定项目评价指标涵盖项目决策、项目过程管理、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其中决策权重占10%，项目过程管理权重占20%，项目产出权重占40%，项目效益权重占30%。指标体系详见附件6。

3.绩效评价的方法

绩效评价工作组结合项目的特点，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结合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采用专家评判的方法，遴选业务专家、财务专家和管理专家组成专家组，对该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进行评价，专家出具了独立的评价意见。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设定情况为：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4.绩效评价的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和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绩效评价工作的前期准备情况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博物馆制定了《中国电影博物馆2022年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对绩效评价的对象、评价重点、评价方法、评价进度和组织保障等相关工作要求进行了规定，为博物馆的绩效评价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博物馆成立了以财务部牵头、事务所组织实施、各职能部室领导及项目负责人配合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形成了一套完整的组织机构。各职能部室及各项目负责人积极配合此次绩效评价工作，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和博物馆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要求及工作程序，按规定时间及要求提供全部资料。

2.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情况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启动评价工作后，根据工作安排，事务所负责审核博物馆各项目上报的绩效材料，协助博物馆组织专家评价。结合绩效评价相关要求，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遴选了5名专家（业务专家2名、管理专家2名、财务专家1名）组成专家评价组。2022年5月10日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召集专家评价组召开了专家评价会。会议中专家从各自的专业领域对项目提出质询并打分，各项目负责人根据制作的汇报PPT及项目内容进行答疑。

3.绩效评价工作的总结情况

专家评价会后，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汇总专家评价意见，确定评价结果。根据评价结果整理、分析、总结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在规定时间报送市财政局。

1.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评价，该项目综合得分91.64分，其中：项目决策8.64分，项目过程18.20分，项目产出38.00分，项目效益26.80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评价打分表详见附件3。

1.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于2020年12月19日，经市财政局批示2021年国际电影展映资金来源证明；2021年2月20日经主管领导批准启动项目，采取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实施意向公开、招标公示等相关流程，确认中标单位为北京新影联影业有限责任公司，经4月12日第11次党组会研究审议通过招标结果。2021年度6次国际电影展映均经过北京市电影局审批后展映。展映活动严格按照当前防疫规定组织开展，并根据观众需求进行调整。通过丰富电影市场多样性满足广大观众日益增加的精神文化需求。

2021年3月2日，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对博物馆2021年度预算的批复，中国电影博物馆下达《中国电影博物馆关于下达2021年预算和预算执行相关要求的通知》（中影博发〔2021〕12号）,批复项目预算140.400000万元。

1. 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过程

项目预算批复140.400000万元，实际支出140.400000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项目预算支出明细** | **预算批复金额** | **实际支出金额** |
| 版权费 | 60.000000 | 61.200000 |
| 字幕及翻译 | 18.300000 | 18.300000 |
| 拷贝往返运输费 | 10.500000 | 10.500000 |
| 宣传费 | 46.500000 | 50.400000 |
| 活动现场服务费（共2场发布会） | 5.100000 | 0.000000 |
| **合计** | **140.400000** | **140.400000** |

项目预算资金到位及时，2021年5月31日经主管领导批示调整项目预算（预算总额没变，分项进行调整）；经6月9日第二十次党组会研究审议决定支付项目费用，支付比例为首款60%，尾款40%；在项目预算总额没有变化的情况下，根据疫情防控要求，经9月26日第24次馆长办公会审批，调整项目明细，将活动现场服务费调整为版权费，取消活动现场服务5.100000万元，其中4.200000万元调至版权费，0.900000万元调至宣传费，共计增加影片放映14场次，增制展映宣传册3000份。在进一步扩大活动影响的同时，满足了更多观众的观影需求。11月14日经主管领导批示，11月15日馆长批示调整项目明细，将版权费中影片秘钥费3.000000万元调整至宣传费中宣传彩页制作费。

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馆内管理制度，分别为《中国电影博物馆政府采购管理办法》、《中国电影博物馆预算管理办法》、《中国电影博物馆资金支出管理办法》、《中国电影博物馆采购管理规定（试行）》、《中国电影博物馆决算管理细则（试行）》等制度办法。

2.组织实施过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项目委托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北京新影联影业有限责任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140.400000万元。于2021年5月31日与北京新影联影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140.400000万元。

项目具体实施过程如下：于2021年8月24日至8月29日举办俄罗斯电影展，展映《圣彼得堡，我爱你》、《黑桃女王》、《唤醒我》、《测试》、《邮差的白夜》等5部影片，放映10场，观影人次799人；

9月7日至9月12日举办南斯拉夫时期塞尔维亚电影展，展映《三故事》、《雨滴，水，士兵》、《姑娘》、《回归》、《当爱已成往事》等5部影片，放映10场，观影人次927人；

10月12日至10月17日举办芬兰电影展，展映《海莲娜：画布人生》、《掘金女郎》、《守护天使》、《河流与潮汐》、《没有过去的男人》等5部影片，放映12场，观影人次1317人；

10月23日至10月31日举办巴西电影展，展映《大地与阴影》、《摩托日记》、《中央车站》、《提托与鸟儿们》等4部影片，放映12场，观影人次946人；

12月4日至12月12日举办爱尔兰电影展，展映《布鲁克林》、《初恋这首情歌》、《飘零玫瑰》、《动物奇缘》、《秘密手稿》、《龙虾》等6部影片，放映16场，观影人次2029人；

12月21日至12月28日举办意大利电影展《水与糖：摄影家卡洛•迪•帕尔马的生活与色彩》、《我的母亲》、《完美家庭》、《1988年的妮可》、《我想藏起来》等5部影片，放映14场，观影人次1266人。

项目于2021年12月9日完成验收，验收小组含办公室、财务部、保障部、信息传播部、物业公司、部门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供应商。

项目由博物馆影院部执行，馆主管领导牵头、部门负责人总体负责，项目执行人负责对接馆外相关单位和馆内相关部室、物业，部室其他员工根据实际情况协助支持。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在执行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履行《中国电影博物馆馆长办公会议事规则》、《中国电影博物馆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等馆内各项规章制度，做到资金安全、人员安全，执行结果基本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国际电影展映项目方案通过馆内程序后，报北京市电影局进行审查，经北京市电影局批复后进行展映，每次展映后的活动情况书面报至电影局。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预期目标把控统筹项目各个环节并严格监督中标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实施项目。

1.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数量指标：举办6次，共展映电影30部。

产出质量指标：展映场次74场。

产出进度指标：8月、9月、10月、12月举办6次展映；6月支付首款，12月项目完成支付尾款。

产出成本指标：预算额度140.400000万元。其中版权费61.200000万元、字幕及翻译费18.300000万元、拷贝往返运输费10.500000万元、宣传费50.400000万元。

效益指标：促进中外电影的交流合作；提高观影人数，扩大博物馆影响，单个展映最少观影人次799人，最多2029人。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观众满意度不低于90%。

1. 项目效益情况

1.项目经济效益实现情况

2021年中国电影博物馆国际电影展映共举办俄罗斯、南斯拉夫时期塞尔维亚、芬兰、巴西、爱尔兰、意大利等6次展映活动，共精选30部影片放映74场次，观影人次共计7284人，票价0.00100万元/张，单个展映最少观影人次799人，最多2029人次，场均约98人（2020年场均人次约52人），同比增长约94%。为博物馆增加了票房收入，经济效益显著。

2.项目社会效益实现情况

该活动通过中新社、人民日报、中国电影报、北京日报、学习强国平台、北京人民广播电台、北京电视台新闻中心、千龙网、网易、腾讯网、“中国电影博物馆”官微、“首都之星艺术影厅联盟官等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平台进行多渠道宣传报道。据统计，博物馆官方微信公众号推送文章13篇，阅读量50000余次，收到观众留言500余条。

3.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观众满意度方面：国际电影展映项目在逐步成为博物馆品牌活动的同时，也积累了一批忠实影迷，得到观众的积极反馈，观众纷纷表示通过展映对各国电影有了深入了解，选片匠心独运，且价格惠民，通过电影打开了了解其他国家的方便之门，是增进各国文化交流，促进艺术沟通，融合电影发行放映的一种切实可行的好方法。

1.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决策方面：

1.前期决策论证不足，对第三方的监管措施不够充分，当项目内容和预算发生调整时甲方和第三方的职责分工不够清晰。

（二）项目管理方面：

1.项目的绩效目标和预算均有调整。取消了活动现场服务费，调增了宣传费和版权费，对疫情影响的风险评估不足。

2.委托代理协议及合同审核会签表中“分管馆领导”未签署意见。

3.项目最后完成意大利展映时间为2021年12月28日，但是在2021年12月9日支付尾款56.160000万元，在展映活动没有结束之前支付，未见馆长办公会同意提前支付的会议纪要，大额审批程序未履行。

4.电影还没展映完毕就实施了项目验收，不符合项目验收要求，存在后续出现问题不能及时解决的风险。项目验收时间为2021年12月9日，最后一期片子的展映日期为12月21日至28日。

5.项目执行进度比较滞后，合同约定服务期限为2021年6月1日至11月30日，最早的俄罗斯电影展于2021年8月份开始，爱尔兰和意大利电影展均在12月进行。

（三）项目绩效方面：

1.项目的观众满意度调查方式不够完善，满意度调查需要有问卷支撑。

2.对展映中的宣传缺少总结资料。例如：“官方微信公众号推送文章13篇，阅读量50000余次，收到观众留言500余条。”但没有针对性的对观众留言信息的分析整理。

1. **有关建议**

1.加强对项目的可行性论证，建议结合年度需求提前做好项目策划，加强对第三方的质量监管与把控。

2.加强项目前期论证，科学设立绩效目标，对项目风险评估要充分，避免项目执行中途调整过多。同时提高预算申报质量，避免经费调整过大。

3.加强项目执行过程中的过程管理、质量监控。完善项目协议及合同审核会签表的各项审核流程。

4.建议完善合同资金支付管理办法，完善制度建设并按制度履行业务全过程。为避免财务风险，建议留一部分尾款在2021年12月28日再付款。

5.加强项目的过程管理，规范验收流程。建议组织相关部门对最后实施的意大利电影展进行补充验收。

6.加快项目执行进度，确保在合同服务期限内完成工作内容。

7.建议通过问卷调查、微信小程序等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了解项目执行的效果。建议加大宣传推广的效果，梳理观众留言等信息，更加贴合观众需求做出品牌亮点。

1.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八、附件：**

1.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

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收支明细表

3.专家意见汇总书

4.绩效评价专家组及工作组情况表

5.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6.绩效指标评价体系

（此页无正文）

中国电影博物馆

2022年5月20日